

关于对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255 号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8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显示，江南园林有限公司股东杨建国、常州中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与公司股权纠纷案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导致你公司 11 个银行账户被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冻结账户资金合计 248.16 万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核查：

1. 结合你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用途与性质，被冻结数量与金额占比，被冻结账户 2021 年度收付款金额及占比、正常经营所需资金量等，说明你认为上述 11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对你公司资金周转和正常经营活动影响较小的原因，审慎判断你公司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8.1 条规定的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请你公司独立董事、律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你公司 2022 年 5 月 17 日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显示，你公司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执行法院

二审判决启动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购买杨建国、常州中驰所持江南园林合计 17.39%股权的议案》。请说明截至回函日，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

3. 你认为应当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6 月 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2 年 5 月 30 日

